

最新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精选5篇)

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会面临各种变化和不确定性。计划可以帮助我们应对这些变化和不确定性，使我们能够更好地适应环境和情况的变化。通过制定计划，我们可以更加有条理地进行工作和生活，提高效率和质量。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计划书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篇一

1查验工作20xx年9月1日起，9月30日结束，需要查验第十小学校、机关幼儿园、妇联幼儿园、新华幼儿园。

29月1至9日：准备阶段。准备、印制、发放查验表册。召开学校、幼托机构查验工作培训会。开展预防接种证查验宣传。9月10日至20日，预防接种证查验阶段。各幼托机构、学校收集本校儿童的预防接种证，对照印发的免疫程序和应种针次，逐一核对，并按要求填入相应的表册内。同时对无接种证的或未完成疫苗免疫针次的儿童，填写、发放通知单。

39月20至30日，统计报表阶段：统计查验结果，汇总、报告统计表。

我单位配合学校根据下发的查验通知要求，逐一核对每位新生的接种记录并登记造册，再统计本校每位新生各种疫苗接种情况，重点统计各种疫苗已种和本次应种数据，并实施补种。

（一）补种原则：按照国家扩大免疫规划规定的程序和疫苗，对漏种的疫苗进行补种。免疫规划规定的疫苗实行免费接种，需自愿接种二类疫苗的，经家长同意后，可自费接种二类疫苗：如流脑4价疫苗，水痘、流感疫苗等。

1、未接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的儿童，按照疫苗免疫程序进行补种；

2、未完成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程序规定剂次的儿童，只需补种未完成的剂次；

加强使用麻腮或麻腮风联合疫苗[]20xx年以前出生的儿童需自费接种。

6、如需补种多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两种疫苗可以在不同部位同时接种。两种减毒活疫苗可在同一天注射，如未在同一天注射，则接种注射时间应至少间隔4周。严禁将不同疫苗混合在1支注射器中接种。

7、特别强调，应加强流脑a+c和白破二联及含麻制剂的补种。

（二）补种对象：玉溪辖区范围内各幼托机构、小学内未完成免疫程序规定针次或无接种证的儿童。

（三）补种时间：9月15日至9月30日。

（四）补种方式：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的情况下，原则上以定时、定点接种为主。各幼儿园、学校要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提供必要的接种环境，确保查漏补种安全。

（五）补种实施：由我单位对所在辖区的学校及幼托机构实施。

1、原则：在初始建卡建证原接种单位补办卡证

2、接种记录：以原始档案（接种卡）记录为准，无原始记录的，可以家长回忆的做为接种记录，家长不能准确摺接种时间的，识为未种，可以补办空白接种证，再按预约时间补种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在预防接种证查结束后，完成各种资料收集、整理、统计、分析和资料上报工作。做好资料的归档保存备查。

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篇二

20xx**县年免疫规划工作以“规范实施国家扩大免疫规划、巩固维持无脊灰区成果、实施消除麻疹、控制疫苗针对传染病、完成免疫规划职能考核和工作指标”为重点，以“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为抓手，进一步规范各级免疫规划工作程序和管理，保证全县免疫规划工作继续稳定发展。

(一)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

根据《**省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各级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制定我县《预防接种规范管理评审方案》，对全县各乡镇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评审活动。

(二)加强常规免疫接种工作管理，提高免疫接种服务质量

继续保持并提高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疫苗、白破疫苗、麻风疫苗、麻腮风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a群流脑疫苗、a+c群流脑疫苗、乙脑疫苗等的接种率。20xx年全县每个接种点必须保证12次以上的冷链运转工作，确保为所有适龄儿童提供及时有效的免疫接种服务。

(三)开展补充免疫活动

根据省疾控中心要求在我县在4月和12月开展含麻疹疫苗和脊髓灰质炎疫苗查漏补种工作。

(四)继续开展儿童预防接种个案信息化建设和分析利用

根据各乡镇免疫服务半径，推进新建接种门诊和平台建设，

规范本地儿童预防接种个案信息录入和备份，全县各乡镇接种门诊做到每日上传共享，推进预防接种信息平台分析利用。

(五) 规范疫苗管理，做好20xx年生物制品分发及20xx年度生物制品的' 预算

做好20xx年度生物制品的预算。保证县、乡在符合冷链运输要求的条件下，及时为各乡镇卫生院下发免疫规划相关疫苗。各乡镇卫生院要按规范要求及时做好疫苗接收和验货，及时通过《儿童免疫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疫苗和注射器出入库数量，并按照规定要求向我中心计划免疫规划所反馈疫苗接收信息。

(六) 加强流动儿童免疫接种工作管理

流动儿童的预防接种实行现居住地管理，所有接种单位要主动掌握责任区内流动儿童的基本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对主动搜索到的适龄流动儿童，要及时登记，建立接种卡、证，实行流动儿童接种卡的单独管理，并及时按照《规范》中补种的原则及时接种。各乡镇要对流入和流出的儿童进行常规报告(月报表)，摸清底子，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进行免疫接种数据报告。

(七) 做好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及漏种儿童的补种工作

按照《**省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实施方案》(省卫生厅教育厅联合发文(陕卫疾发[20xx]195号))，做好20xx年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和免疫规划疫苗的查漏补种工作，我中心定期对各接种点培训，并敦促各接种点做好与辖区学校的接洽工作。查验结束我中心对该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该项工作落到实处。对春季入托新生和转学儿童做好接种证查验和查漏补种工作。

各乡镇卫生院于10月15日前上报查验预防接种证和补种工作

情况。

(八) 开展aefi监测和报告，妥善处理异常反应

严格按照《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方案》要求，对出现的aefi立即报告并开展调查和诊断处理。健全aefi病例监测与报告系统，完善县、乡级aefi监测系统。县级疾控中心对乡级和医疗机构报告的aefi开展个案调查，并及时通过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报告，做出诊断后要及时对网报资料进行修订和完善。日审核aefi监测数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报告信息实行日审核，一般反应县级审核即为终审，其它疑似异常反应需逐级审核。各乡镇卫生院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分析报告。

(一) 巩固afp病例监测系统工作质量，继续做好维持无脊灰工作

加强afp病例监测网络直报系统工作，继续做好维持无脊灰工作。提高我县afp病例监测系统工作质量，确保各项监测指标达到who要求。县级疾控机构接到afp病例报告后，应在48小时内对病例开展个案调查，病例麻痹出现后14天内采集双份大便标本，两份标本采集时间至少间隔24小时。标本采集后要在7天内送达省级脊灰实验室进行检测。afp病例发生60天后，要对所报告的afp病例进行随访，随访表要在麻痹发生后75天内进行网络直报。发现调查处理本辖区高危afp病例并及时上报调查报告。县级疾控机构每周对辖区内afp主动监测医院开展主动搜索，主动搜索结果逐级上报。

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篇三

20xx县年免疫规划工作以“规范实施国家扩大免疫规划、巩固维持无脊灰区成果、实施消除麻疹、控制疫苗针对传染病、完成免疫规划职能考核和工作指标”为重点，以“预防接种

规范管理专项活动”为抓手，进一步规范各级免疫规划工作程序和管理，保证全县免疫规划工作继续稳定发展。

(一)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

根据《xx省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各级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专项活动，制定我县《预防接种规范管理评审方案》，对全县各乡镇开展预防接种规范管理评审活动。

(二)加强常规免疫接种工作管理，提高免疫接种服务质量

继续保持并提高乙肝疫苗、卡介苗、脊灰减毒活疫苗、无细胞百白破疫苗、白破疫苗、麻风疫苗、麻腮风疫苗、甲肝减毒活疫苗、a群流脑疫苗、a+c群流脑疫苗、乙脑疫苗等的接种率。20xx年全县每个接种点必须保证12次以上的冷链运转工作，确保为所有适龄儿童提供及时有效的免疫接种服务。

(三)开展补充免疫活动

根据省疾控中心要求在我县在4月和12月开展含麻疹疫苗和脊髓灰质炎疫苗查漏补种工作。

(四)继续开展儿童预防接种个案信息化建设和分析利用

根据各乡镇免疫服务半径，推进新建接种门诊和平台建设，规范本地儿童预防接种个案信息录入和备份，全县各乡镇接种门诊做到每日上传共享，推进预防接种信息平台分析利用。

(五)规范疫苗管理，做好20xx年生物制品分发及20xx年度生物制品的预算

做好20xx年度生物制品的预算。保证县、乡在符合冷链运输要求的条件下，及时为各乡镇卫生院下发免疫规划相关疫苗。

各乡镇卫生院要按规范要求及时做好疫苗接收和验货，及时通过《儿童免疫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录入疫苗和注射器出入库数量，并按照规定要求向我中心计划免疫规划所反馈疫苗接收信息。

(六) 加强流动儿童免疫接种工作管理

流动儿童的预防接种实行现居住地管理，所有接种单位要主动掌握责任区内流动儿童的基本情况，实行动态管理，对主动搜索到的适龄流动儿童，要及时登记，建立接种卡、证，实行流动儿童接种卡的单独管理，并及时按照《规范》中补种的原则及时接种。各乡镇要对流入和流出的儿童进行常规报告(月报表)，摸清底子，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进行免疫接种数据报告。

(七) 做好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及漏种儿童的补种工作

按照《陕西省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实施方案》(省卫生厅教育厅联合发文(陕卫疾发〔20xx〕195号))，做好20xx年入学入托接种证查验和免疫规划疫苗的查漏补种工作，我中心定期对各接种点培训，并敦促各接种点做好与辖区学校的接洽工作。查验结束我中心对该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确保该项工作落到实处。对春季入托新生和转学儿童做好接种证查验和查漏补种工作。

各乡镇卫生院于10月15日前上报查验预防接种证和补种工作情况。

(八) 开展aefi监测和报告，妥善处理异常反应

严格按照《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方案》要求，对出现的aefi立即报告并开展调查和诊断处理。健全aefi病例监测与报告系统，完善县、乡级aefi监测系统。县级疾控中心对乡级和医疗机构报告的aefi开展个案调查，并及时通过儿童预防接种信息

管理系统进行报告，做出诊断后要及时对网报资料进行修订和完善。日审核aeft监测数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报告信息实行日审核，一般反应县级审核即为终审，其它疑似异常反应需逐级审核。各乡镇卫生院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分析报告。

加强afp病例监测网络直报系统工作，继续做好维持无脊灰工作。提高我县afp病例监测系统工作质量，确保各项监测指标达到who要求。县级疾控机构接到afp病例报告后，应在48小时内对病例开展个案调查，病例麻痹出现后14天内采集双份大便标本，两份标本采集时间至少间隔24小时。标本采集后要在7天内送达省级脊灰实验室进行检测。afp病例发生60天后，要对所报告的afp病例进行随访，随访表要在麻痹发生后75天内进行网络直报。发现调查处理本辖区高危afp病例并及时上报调查报告。县级疾控机构每旬对辖区内afp主动监测医院开展主动搜索，主动搜索结果逐级上报。

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篇四

为认真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和《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进一步加强在校在园学生计划免疫工作，提高少年儿童疫苗免疫接种率，防止疫苗针对传染病在托幼机构和学校的发生流行，建立入学新生的查验预防接种证制度。

根据《传染病防治法》和《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的规定：“国家对儿童实行预防接种证制度，发现未依照国家免疫规划受种的儿童，应当向所在地的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儿童居住地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接种单位报告，并配合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接种单位督促其监护人在儿童入托、入学后及时到接种单位补种。”

1、做好入学新生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发现未种、漏种儿童要认真做好登记，并于开学后一周内向所在地预防接种门诊

报告未种、漏种儿童名单，配合预防接种门诊督促其监护人及时到指定的预防接种门诊补种。

2、查证时发现未依照国家免疫规划要求完成相应疫苗接种或接种记录不完整、不真实或无《预防接种证》的幼儿应及时将书面补种（补证）通知发放给幼儿家长或监护人，并督促家长或监护人带幼儿到当地规定的接种单位补种或到原接种单位（原发证单位）补证。

3、严把入口关，及时发现漏种幼儿，确保在园幼儿免疫接种率，建立牢固的免疫屏障，切实保证我园幼儿的身体健将起到积极作用。

4、对于漏种疫苗种类或针次较多，不能及时完成补种的幼儿，应协助接种单位督促家长或监护人尽快完成补种。

5、加强规范化管理和监督检查，促进该制度的. 不断完善。

预防接种项目工作计划篇五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以及参照上级20xx年考核目标责任书的分解，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技术指导下，以预防为主，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继续深化，动员全社会参与是控制和预防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的主要措施，为认真做好我区20xx年免疫规划工作，现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对20xx年计划免疫工作计划如下：

1、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常规基础和加强免疫接种工作主动搜集免疫工作薄弱区域和外来流动儿童，要保证儿童免疫接种率。

2、加大力度继续组织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实施方案》20xx年国家扩大免疫规划在我乡范围内继续实施，乙肝、

卡介苗、脊灰、百白破、麻风、麻腮、白破、乙脑、流脑无细胞百白破等疫苗。

3、实行儿童预防接种证制度，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做好各种疫苗接种率的要求，即：使用省卫生厅统一印制的《儿童预防接种证》新生儿出生后一个月内应及时建证（卡）确保儿童规范建证（卡）率达100%每次接种时应核对卡、证并填写；卡介苗、乙肝建卡率及建证率达90%以上；糖丸达、麻风腮、百白破建卡率及建证率达95%以上，各类疫苗达90%以上。

4、提高预防接种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在原有的基础上认真完善资料的收集。

5、保证计划免疫冷链正常运转。认真检查冷链设备的运转情况，每天上午、下午都要进行运转情况，检查记录冷冻、冷藏室温度，损坏了要及时修理，报废的应立即更新，确保冷链正常运转，以保证疫苗的效价，使每名儿童都能得到有效的免疫接种。

6、强化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开展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防止计划免疫针对传染病在校园内发生流行的有效手段，我区计划免疫配合学校的查验工作，对学校的入学、入托儿童查验预防接种工作的技术指导和培训，安排好未种儿童的补证、补种工作。

7、加大力度，按质按量认真落实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录入儿童预防接种基本信息，在要求的时间内完成信息报告管理系统的建设。

8、积极发挥社会各方面力量，大力宣传国家免疫规划政策和成就，开展了4、25预防接种日宣传活动，广泛普及预防接种知识，提高全社会参与国家免疫规划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9、完善相关资料的整理。及时完成计划免疫相关的整理上报，每次接种后要及时上报儿童计划免疫常规接种率报表。做好3月10日前统计20xx年儿童出生数上报及建台账基本情况统计表。

10、加强乡村医生及接种人员的思想业务技术培训工作，加强免疫规划机构和队伍的建设，合理规划和设置，保持人员稳定，完成所有从事免疫规划工作人员，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知识于技术培训，提高免疫预防规划接种服务水平。

11、认真做好年终总结及不断深入村寨了解疫情，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作出解决办法。